

证券代码: 688699

证券简称: 明微电子

公告编号: 2025-037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明微电子”）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董事一名；职工代表董事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直接进入董事会。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职工代表民主讨论与表决，一致选举张岩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本次选举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为三年。张岩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张岩先生：196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曾任飞利浦半导体公司IC设计高级工程师，飞利浦电子（香港）外派至北京T3G科技有限公司首席ASIC设计工程师，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研究生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和国微福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2021年8月加入公司，曾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